附件1：

**参选机构要求**

1. **总体要求**

由合作机构负责普惠托育的实施、项目运营；我院为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

**二、资质要求**

1.营业执照（经有效年检，副本复印件）、税务证（国、地税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经有效年检，副本复印件）或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经有效年检，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原件，格式见附件5），法定代表人与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注：良好的商业信誉需要提供承诺函，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①可提供2021年或2022年度参会单位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②参会单位注册时间截止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设施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原件）。

5.近三年内，参选机构无重大行贿犯罪记录，无重大负面新闻（承诺函原件）。

6.近三年内，参选机构未在经营活动中因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处以罚款或者没收财产5万元以上、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承诺函原件）。

7.反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6）。

8.供应商遵守遴选纪律承诺书（附件7）。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遴选（承诺函原件）。

**注：1-9均提供承诺函原件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三、服务要求：**

1.合作机构须按照要求的服务内容配备相应的教职工作人员（**提供教职工作人员学历或资质证明复印件及承诺书，格式自拟**）。

2.合同期内，所有参加托育服务的婴幼儿的餐食均由合作机构负责，且需在参选文件中列明具体菜品组成并保证其所提供餐品的营养、健康。相关食品安全责任均由合作机构负责承担，四川省妇幼保健院概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及承诺书，格式自拟**）。

3.须依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托育机构登记和备案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卫办人口发（ 2019) 25号）进行登记和备案。**（提供备案登记证明复印件及承诺书，格式自拟）**。

4.托育机构的运营管理须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制定的《托育机构管理规范（试行）》、《托育机构保育指导大纲（试行）》、《托育机构婴幼儿伤害预防指南（试行）》等文件执行， 收费执行普惠托育服务的有关标准。（**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5.托育场所设置须符合《托育机构设置标准（试行）》、消防安全、安全防护等相关规定。各个区域（包括室内活动区及室外活动区）须配置2个以上安全监控装置，确保无死角。**（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6.合作机构指派专门的项目负责人与四川省妇幼保健院沟通，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项目内部运作、全面监督、指导托育中心的运营及管理工作。四川省妇幼保健院仅提供技术指导与支持，承担其他责任。**（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以及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

7.涉及合作进行软件开发、课程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四川省妇幼保健院与合作机构共有**（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8.距离：合作机构托育场所距四川省妇幼保健院直线距离3公里以内**（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注：1-8均提供承诺书原件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四、合作期限**

三年

附件2：

**参选机构服务方案**

至少需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1.合作的整体服务方案；

2.质量控制流程；

3.应急预案；

4.开发成果转化方案；

5.本地化的运营的机构状况；

6.与其他高校或医院合作的案例；

7.其他增值服务。

**注：以上内容提供服务承诺书原件并加盖鲜章。**

8.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价格 | 频次 | 备注 |
| 技术支持与指导费 |  元  | 年 |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的费用 |
| 专家劳务费 | 正高级职称 |  元  | 小时 | 培训 |
| 副高级职称 |  元  |
| 中级级职称 |  元  |
| 其他级职称 |  元  |
| 正高级职称 |  元  | 小时 | 现场操作等业务开展 |
| 副高级职称 |  元  |
| 中级级职称 |  元  |
| 其他级职称 |  元  |

“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附件3：

**参选文件书装订顺序**

1.封面（注明项目名称及包号、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加盖公司印章）。

2.目录。

3.有效的资质证明文件（按附件1资质要求顺序装订）。

4.偏离表（格式见附件4）。

5.偏离表响应内容承诺函或证明材料（按附件1三、服务要求顺序装订）。

6参选机构服务方案服务承诺书（附件2）。

7.其他证明材料。

8.封底。

注：请务必按以上顺序装订资料复印件或承诺函原件，如有非中文资料，请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

附件4：

**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遴选要求 | 响应内容 | 偏离及其影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此表要求响应内容与**附件1中三“服务要求”**一一对应、逐一列出并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加盖公章；2．据实填写偏离及其影响的内容，不得虚假响应，否则视为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5：

**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

授权声明：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项目遴选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遴选、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说明：上述证明文件附有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附件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维护卫生行业的整体形象，保证合作的合法开展，维护贵院医疗、管理工作的正常秩序，保障广大患者的健康和利益，本厂家、商家、公司特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药品管理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规范遴选工作以及达成协议后的合作工作，保证做到合法遴选、正当竞争、廉洁经营。

二、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在遴选工作及合作工作中承诺做到：

1.不与其他参选机构相互串通遴选报价，损害贵院的合法权益；

2.不与其他参选机构串通遴选，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不以向项目遴选方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选；

4.遴选报价不违反相关法律的规定，也不以他人名义参加遴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

5.保证不以其他任何方式扰乱贵院的遴选工作；

6.保证不在遴选中采取账外暗中给予回扣的手段腐蚀、贿赂相关人员；

7.保证不以任何名义包括以宣传费、临床促销费、开单费、处方费、广告费、免费度假、考察旅游、房屋装修等任何名义给予贵院有关人员以财物或者其他利益；

8.保证不干扰贵院的正常工作秩序；

9.保证不以其他任何不正当竞争手段推销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

三、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竭力维护贵院的声誉，不做任何有损贵院形象的事情。

四、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加强对遴选、促销等工作的领导、监督和检查；加强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的教育工作，切实要求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不得采取各类回扣手段腐蚀、贿赂相关人员。

五、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及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采取以上手段遴选、促销等，干扰贵院正常工作秩序，损害贵院形象的，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

1.对尚处在遴选阶段的，贵院有权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遴选资格；已经中选的，贵院有权取消中选；对已经获得准入资格的，贵院有权随时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准入资格；

2.对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作出严肃处理；

3.对由于本厂家、商家、公司或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的上述行为给贵院造成经济或名誉损失的，由本厂家、商家、公司负责，并愿意承担全部民事赔偿责任。

六、遴选项目名称：

本《承诺书》一式二份（一份由承诺人自存；一份随竞价书传递）

承诺企业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附件7：

**供应商遵守遴选纪律承诺书**

致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我单位作为本次遴选项目的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参加本次遴选活动，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遴选活动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遴选活动，不得直接或者间接从遴选人或其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三、参加本次遴选活动，不得按照遴选人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四、参加本次遴选活动，不得和本次遴选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本次遴选活动中，不存在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本次遴选活动。

六、参加本次遴选活动，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七、参加本次遴选活动，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遴选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八、参加本次遴选活动，不存在我单位的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由其他参与本项目的单位或个人编制或委托办理投标事宜。

九、参加本次遴选活动，不存在我单位与遴选人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十、与我方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为：XXX；存在管理

关系单位为：XXX。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并接受评审小组对我单位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关于串通投标的审查。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 ：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得分** | **备注** |
| 1 | 报价20% | 10 | 1.技术支持与指导费：满足遴选要求且最终报价最高的有效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参选机构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报价／评审基准价)×10 |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2.专家劳务费最终报价为此项所有报价合计。 |
| 10 | 2.专家劳务费用：满足遴选要求且最终报价总价最高的有效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参选机构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报价总价／评审基准价)×10 |  |
| 2 | 服务要求32% | 32 | 全部满足为满分，不满足一条扣8分，扣完为止。 |  | 响应内容应提供照片、证书复印件、承诺函或其他纸质证明材料并加盖参选机构鲜章。 |
| 3 | 质量保障6% | 3 | 1.参选机构为相关的行业学会/协会成员单位，每提供一份证书得0.5分，最多得3分。 |  | 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参选机构鲜章。 |
| 3 | 2.参选机构技术人员：按参选机构具备执业资格的教育职称或学历计分，中级或硕士研究生0.5分/位，副高及以上或博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1分/位，最高得分不超过3分。 |  | ①提供在职证明和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参选机构鲜章；②同一人员按最高级别的职称或学历计分。 |
| 4 | 服务方案39% | 39 | 根据该项目需求制定的内容是否全面、是否科学合理、是否针对性强等进行综合评比：（1）内容全面、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得39-27分；（2）内容较为全面、较为科学合理、针对性较强较优得26-14分；（3）内容基本全面、基本科学合理、针对性一般得13-1 分；（4）内容不全面、不科学合理、针对性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应包含1.合作的整体服务方案；2.质量控制流程；3.应急预案；4.开发成果转化方案；5.本地化的运营的机构状况；6.与其他高校或医院合作的案例；7.其他增值服务。 |
| 5 | 业绩证明3% |  3 | 2020年1月1日至今在三级医疗机构或高校类似合作案例，每提供1个案例得0.5分，最多得3分。 |  |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证明材料并加盖参选机构鲜章。 |